

# 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文件

榕自然网〔2023〕72号

---

## 公示（侨星郡）

福州海尚新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在鼓楼区白马路以西，柳河路以东，道山路以北建设的“侨星郡”项目现已竣工，建设单位向我局申报该项目规划条件核实与土地核验。

该项目已完成用地出入口施工，因地块二、地块三东侧道路尚在建设，暂不具备市政接驳条件，建设单位提出地块二、地块三现有出入口可用以保障自身通行和应急通行；同时为优化设计，建设单位在满足停车、绿地指标的情况下，对地块三机动车位布局进行调整；具体详见示意图。

现建设单位申请对该项目按现状通过核验。

依据《福建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〉办法》有关规定，现对该项目进行公示，征求利害关系人意见。公示

时间为 2023 年 4 月 28 日至 5 月 7 日。

在公示期限内，利害关系人若有意见，可来电或来信向我局审批处反映（联系电话：83825582）。利害关系人如要求听证，应在公示期限内书面向我局法规处提出申请（联系电话：83310951）。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地点：仓山区南江滨西大道 193 号东部办公区 4 号楼 5 层，邮编：350026。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审批处办公地点：台江区高桥路 69 号政务服务中心 5 层。

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2023 年 4 月 27 日

---

抄送：存档。

---

福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27 日印发

---